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1-091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信托产品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海药”）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状况，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2019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购买了“新华信托华晟系列-华穗 19 号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华穗 19 号信托”），购买金额 2 亿元，该信托产品有效期自 2019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截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未收到华穗 19 号信托本金 2 亿元。

为防范风险，保护公司利益，公司对持有的华穗 19 号信托采取相关增信措施。重庆永通信息工程实业有限公司、重庆赛诺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金赛医药有限公司、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刘悉承先生等相关方共同向海南海药承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承诺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之前偿还 2 亿元本金及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重庆金赛医药有限公司及上述承诺方资产处置未按照预期完成，重庆金赛医药有限公司及上述承诺方未清偿债权以致公司仍未收到华穗 19 号信托本金 2 亿元及 2021 年 9 月 23 日之后的利息。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已成立专项小组，寻求解决方案，派专人负责此事，跟踪并督促对方尽快偿还欠款，进一步查找债务人资产。同时已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最大

程度减少公司的潜在损失，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可能发生的潜在损失，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投资本息预计回收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理财产品虽不能按期收回，但公司流动资金仍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后续将积极采取措施，维护公司权益，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日